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8346—2001
idt ISO/IEC 17020:1998

各类检查机构能力的通用要求

General criteria for the operation of
various types of bodies performing inspection

2001-04-09 发布

2001-10-01 实施



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Ⅱ
ISO/IEC 前言	Ⅳ
引言	V
1 范围	1
2 定义	1
3 管理要求	1
4 独立性、公正性和诚实性	2
5 保密性	2
6 组织和管理	2
7 质量体系	2
8 人员	3
9 设施和设备	3
10 检查方法和程序	4
11 检查样品或物品的处置	4
12 记录	4
13 检查报告和检查证书	5
14 分包	5
15 报怨和申诉	5
16 合作	5
附录 A(标准的附录) A类检查机构的独立性准则	6
附录 B(标准的附录) B类检查机构的独立性准则	6
附录 C(标准的附录) C类检查机构的独立性准则	6
附录 D(提示的附录) 质量手册中应包括或涉及的信息	6

前 言

本标准等同采用 ISO/IEC 17020:1998《各类检查机构能力的通用要求》。

本标准的制定,旨在促进提高遵循本标准要求的检查机构的信任度。

鉴于 ISO/IEC 17020 原是欧洲标准化委员会(CEN)和欧洲电工标准化委员会(CENELEC)起草的 EN 45004 标准,被 ISO 合格评定委员会依据一个“快速通道程序”所采纳,同时经 ISO 成员机构和 IEC 各国家委员会批准。本标准未将欧洲标准化委员会(CEN)/欧洲电工标准化委员会第一技术委员会(CENELEC/TC 1)的前言以及附录 ZZ 纳入。

依据法规和市场需要,对检查机构独立性的要求会有所不同。本标准所指检查机构仅指附录 A、附录 B 和附录 C 中三类检查机构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、附录 B、附录 C 是标准的附录,附录 D 是提示的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国实验室国家认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:中国实验室国家认可委员会和中国船级社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乔东、石家骏、王晓雷、秦海岩、高衍庸。